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5

##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等 7 家银行综合授信合同 2018 年即将到期，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当升”）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等 7 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99,000 万元，同时申请新增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额度共计人民币 109,000 万元，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江苏当升本次拟申请的综合授信以及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 授信机构             | 授信额度<br>(万元) | 授信有效期 | 担保期限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 40,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 10,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门市支行    | 10,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 20,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 10,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 8,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 6,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 5,000        | 一年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 合计               | 109,000      |       | -           |

2018年3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当升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江苏当升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简介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5月30日

注册地址:海门临江新区灵甸工业集中区东区扬子江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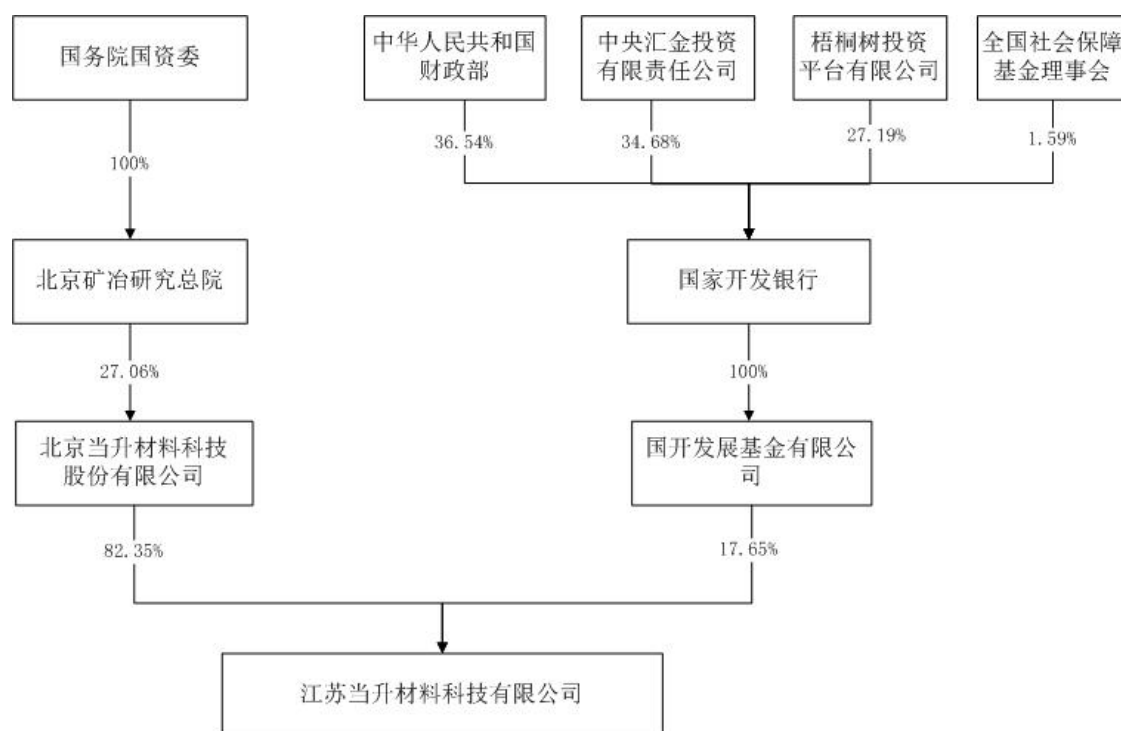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朱超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34,000万元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提供锂离子电池材料、电子粉体材料和新型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法律法规禁止的及应审批而未取得审批许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关系

被担保人江苏当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目前持有江苏当升82.35%的股份,国开发展基金持有17.65%的股份。江苏当升目前产权关系如下图:



### 3、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当升资产总额 82,943.73 万元，负债总额 44,911.6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843.2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0,595.14 万元），净资产 38,032.07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62,923.09 万元，利润总额 4,746.62 万元，净利润 4,068.25 万元（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后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担保方式、期限、金额与本公告“一、担保情况概述”中所述一致。

### 四、董事会意见

#### 1、提供担保的原因

公司率先在国内开发成功并批量生产车用高镍多元材料，并配套应用于国内外一线品牌新能源汽车。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高端动力锂电正极材料的需求持续增长，江苏当升目前正处于业务快速扩张期，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较大，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可以满足江苏当升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 2、担保风险

江苏当升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82.35%的股权。因此，公司本次为江苏当升提供担保不存在不可控的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由于公司、江苏当升与国开发展基金三方已签署《投资合同》，三方约定国开发展基金将在投资期内获取投资收益，并由公司在约定期限内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所持有的江苏当升股权。因此，国开发展基金本次不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反担保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不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江苏当升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53,000 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3.47%。公司累计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10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57%。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 六、审议程序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当升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为江苏当升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江苏当升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满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保持江苏当升在销售规模扩大时流动资金需求扩大的弹性。公司本次为江苏当升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为江苏当升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1日